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4--048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13号)

重要声明

本公告目的仅为向公众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告书摘要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备查文件。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10,889.28万股,将于2014年10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中,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漳龙")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其他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2014年10月21日(即新增股份上市日),本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发行前,福建漳龙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公司11,891.28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8.92%,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次发行完成后,福建漳龙持有公司15,702.53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30.19%,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福建漳龙可以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对此,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认购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免于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条件的的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2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认购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免于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条件的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本公告书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的要求进行编制。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政府机关对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核准、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释义

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特指如下含义:

漳州发展、发行人、公司、上市公司	指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漳州发展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行为
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指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最近三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1年、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
董事会	指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君致/律师	指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福建华兴/审计师/验资机构	指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4年1月24日)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3月27日)、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7月15日)审议通过。

(二)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于2014年5月31日由中国证监会受理,于2014年8月15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4年9月11日,公司领取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7,200万股。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和验资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6家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合计599,999,328.00元已于2014年9月26日12点前存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的指定账户,扣除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589,655,459.98元已于2014年9月26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的有关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就本次发行事宜,福建华兴出具了闽华兴所(2014)验字B-00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9月26日止,漳州发展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8,892,800股,发行价格为5.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328.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343,868.0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89,655,459.98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108,892,8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零捌佰捌拾玖万贰仟捌佰元整),增加资本公积480,762,659.98元。

(四)本次发行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本公司已于2014年10月10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其中控股股东福建漳龙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其他认购方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将严格遵循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用账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的类型:境内上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三)发行数量: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计10,889.28万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四)发行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2014年3月27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4年1月25日)。本次发行的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3.50元/股。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发行底价相应调整为3.45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者。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竞价原则予以确定。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最终确定为5.51元/股,不低于公司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3.50元/股,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发行底价相应调整为3.45元/股),发行价格与发行底价间3.45元/股的比率为159.71%,发行价格与发行申购日(2014年9月19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5.89元/股的比率93.55%。

(五)各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

根据《认购邀请书》的约定,2014年9月19日上午9:00-12:00为集中接收报价时间,截止2014年9月19日12时整,本次发行共有20家询价对象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将《申购报价单》以传真方式送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有效报价为20家,报价区间为3.53元至5.57元/股,具体情况如下(按照报价从高到低排列,同一询价对象按照其报价从高到低排列):

序号	询价对象名称	每档报价(元/股)	每档数量(万股)	是否交纳保证金	是否为有效申购报价单
1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7	1000	是	是
		4.78	2000		
		4.38	2500		
2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52	1100	是	是
		5.4	1100		
		5.3	1100		
3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1	1870	无需	是
		5.21	1970		
		5.02	2500		
4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51	1860	是	是
		5.21	1960		
		5.01	2040		
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1	1850	无需	是
		5.21	1950		
		5.01	2030		
6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1	1000	无需	是
		5.21	1000		
		5.01	1000		
7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45	1870	无需	是
		5.25	1940		
		5.03	2020		
8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1	1600	是	是
		4.52	2500		
9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1	2500	无需	是
1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	1000	无需	是
		4.5	2260		
		4.2	2500		
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2	1250	是	是
		4.8	1300		
		4.65	1410		
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	1200	是	是
13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	1200	无需	是
14	郭伟松	4.6	1000	是	是
		4.2	1500		
		3.6	2500		
15	张怀斌	4.55	1000	是	是
		4.25	1200		
		4.05	1500		
1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	1000	是	是
17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6	1000	是	是
18	郝慧	4.11	1000	是	是
		3.91	1200		
		3.71	1500		
19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9	1000	是	是
		3.61	1690		
20	吴志强	3.63	1000	是	是

根据《认购邀请书》的约定,投资者除按照规定的程序提交申购报价文件外,还要求除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外的投资者需在2014年9月19日12时之前将认购保证金600万元(大写陆佰万元)及时足额汇至国海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专用缴款账户。经过发行人和国海证券对专用缴款账户核查,截止到2014年9月19日12时,上表中的投资者(除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外)的保证金及时足额到账,为有效申购。

(六)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得配售情况

根据《认购邀请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除福建漳龙外,本次发行采取"价格优先、数量优先、时间优先"的配售原则。漳州发展和保荐机构确定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5.51元/股,报价在5.51元以上的6家机构,按照认购数量排序,5家机构获配,其中4家机构均全额获配,1家机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拟认购的1,850万股调配为1,248.03万股。以上5家机构合计获配7,078.03万股。

根据发行方案,漳州发展控股股东福建漳龙承诺按照竞价结果,以5.51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35%,即认购3,811.25万股。

综上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发行价格为5.51元/股,发行数量为10,889.28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9,999.9328万元(含发行费用),获配机构为6家。

本次发行对象及其获配股数、认购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特定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	3,811.25	20,999.9875
2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5,510
3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00	6,061
4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70	10,303.7
5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60	10,248.6
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48.03	6,876.6453
	合计	10,889.28	59,999.9328

(七)募集资金量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99,999,328.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漳州发展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89,655,459.98元。

三、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概况

(一)本次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数量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配售数量及限售期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万股)	配售金额(万元)	限售期(月)
1	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	3,811.25	20,999.9875	36
2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5,510	12
3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00	6,061	12
4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70	10,303.7	12
5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60	10,248.6	12
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48.03	6,876.6453	12
	合　计	10,889.28	59,999.9328	

(二)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20层

注册资本:贰拾捌亿贰仟捌佰伍拾万圆

法定代表人:庄文海

经营范围:经营管理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所属的国有资产;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进出口(涉及前置许可审批事项、国家限制经营及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批发与零售五金交电、家电设备、机电设备、建筑材料和包装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陶瓷制品、电脑及配件、纸制品、工艺美术品、玩具、花卉、健身器材、灯具、饲料、钢材、钢坯、有色金属及制品、水泥、非食用淀粉、矿产品(涉及前置许可审批项目除外)、润滑油、冶金炉料及化工产品(易制毒化学品和危险化学品除外)、焦炭、煤炭、金银制品及贵金属(涉及前置许可审批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1号16层1908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

法定代表人:朱南松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资产委托管理、资产重组、收购兼并、企业管理、财务、证券投资的咨询,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3、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现场指挥部办公大楼一楼

注册资本:伍亿圆整

法定代表人:刘志辉

经营范围:证券资产管理(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59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拾亿元

法定代表人:郑安国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

5、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圳特区报业大厦第15层

注册资本:深圳市实行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

法定代表人:李建生

经营范围: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6、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层1901-1908室20层2001-2008室

注册资本:深圳市实行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

法定代表人:秦维舟

经营范围: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三)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除福建漳龙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除福建漳龙外,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在最近一年内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不存在认购本次发行股份外的未来交易安排。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福建漳龙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公司11,891.28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8.92%,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次发行完成后,福建漳龙持有公司15,702.53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30.19%,仍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次发行未使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保荐代表人:吴环宇、周琢

项目协办人:缪苗

办公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13号

联系电话:0755-83716757、0755-88608101

传真:0755-83716971、0755-83711505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刘小英

经办律师:刘小英、柴瑛平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北大街乙12号天辰大厦9层

联系电话:010-65518580

传真:010-65518687

(三)审计、验资机构: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林宝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蒋新红、黄玉润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七-九楼

联系电话:0591-87852574

传真:0591-87840354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相关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

截至2014年9月11日,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	66,749,891	16.23%	无
2	漳州公路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52,162,914	12.69%	无
3	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8,200,000	1.99%	无
4	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942,343	0.47%	无
5	徐斌	1,800,000	0.44%	无
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679,770	0.41%	无
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579,636	0.38%	无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主题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0.36%	无
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300,276	0.32%	无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17,548	0.30%	无
	合计	138,132,378	33.59%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

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10名股东及其持股数量和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	104,862,391	20.16%	38,112,500
2	漳州公路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52,162,914	10.03%	0
3	宝盈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15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700,000	3.60%	18,700,000
4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600,000	3.58%	18,600,000
5	诺安基金-工商银行-诺安金狮12号资产管理计划	12,480,300	2.40%	12,480,300
6	兴证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兴证资管鑫成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00,000	2.12%	11,000,000
7	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8,200,000	1.58%	0
8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6,015,301	1.16%	0
9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1.15%	6,000,000
1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119,200	0.79%	0
	合　计	242,140,106	46.57%	104,892,800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股份类别	发行前		本次发行	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08,892,800	108,892,800	20.9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1,193,403	100.00%	0	411,193,403	79.06%
三、股份总数	411,193,403	100.00%	108,892,800	520,086,203	100.00%

(二)本次发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共获得募集资金净额为589,655,459.98元,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显著下降,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提高,资产结构更趋合理。

本次发行对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结构的影响如下表所示(合并口径):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增加额
资产总额(万元)	342,656.62	401,622.17	58,96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万元)	82,259.69	141,225.24	58,965.55
资产负债率	71.09%	60.66%	

(三)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销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及水务工程施工、综合贸易和房地产开发等。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产生重大变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将有利于提高公司主营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及水务工程施工的收入占比及其盈利能力。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影响公司的资产完整,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的独立,公司仍拥有独立的组织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系统,并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仍然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本次发行后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不会影响高管人员结构。

(六)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会导致出现新的同业竞争关系。

本次发行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七)对公司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的影响

以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2013年度、2014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基准,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每股净资产(元)	2.02	2.73	2.00	2.72
每股收益(元)	0.070	0.055	0.273	0.216

注1:发行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截至期末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截至期末股本+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注2:发行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对应会计期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截至期末股本+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

福建华兴对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闽华兴所(2012)审字B-023号、闽华兴所(2013)审字B-088号和闽华兴所(2014)审字B=02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节分析内容以发行人2011年度至201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上半年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273,690.93	280,147.08	223,188.92	151,853.62
非流动资产	63,446.74	62,509.53	66,016.03	69,349.67
资产总额	337,137.66	342,656.62	289,204.95	221,203.30
流动负债	205,577.09	217,420.22	187,169.96	136,801.33
非流动负债	26,308.96	26,190.03	13,240.65	19,328.66
负债总额	231,886.05	243,610.26	200,410.60	156,129.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3,070.09	82,259.69	71,669.43	63,299.40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22,181.53	16,786.68	17,124.92	1,773.92
股东权益合计	105,251.61	99,046.36	88,794.35	65,073.31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172,427.92	306,035.77	272,448.19	220,915.74
营业成本	149,644.81	267,450.24	236,987.14	196,033.25
营业利润	4,679.27	15,134.61	8,347.01	8,410.53
利润总额	5,053.19	15,351.63	10,725.12	8,764.05
净利润	2,626.22	10,639.51	8,015.03	7,849.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6.37	11,222.75	8,370.03	7,679.2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759.86	384,671.52	332,875.36	246,14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728.34	381,404.41	366,052.89	242,42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8.48	3,267.11	-33,177.52	3,714.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57	25,319.68	13,541.44	4,266.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2.87	4,489.59	8,732.57	7,523.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30	20,830.09	4,808.87	-3,25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782.71	200,927.29	157,730.36	100,58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588.33	196,250.35	127,260.35	82,267.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4.38	4,676.94	30,470.01	18,322.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68	81.51	-5.09	-3.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08.72	28,855.65	2,096.27	18,776.30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流动比率		1.33	1.29	1.19	1.11
速动比率		0.71	0.68	0.56	0.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4.44	62.75	63.91	60.53
资产负债率(合并)(%)		68.78	71.09	69.30	70.5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80	23.16	13.71	17.17
存货周转率(次)		1.15	2.14	2.43	3.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2	2.00	1.74	1.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15	0.079	-0.807	0.090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元)		-0.798	0.702	0.051	0.4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	0.070	0.273	0.204	0.187
	稀释	0.070	0.273	0.204	0.1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7	14.58	12.40	12.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	0.061	0.145	0.151	0.043
	稀释	0.061	0.145	0.151	0.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1	7.76	9.19	2.96

二、财务状况分析

本节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第四节 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全部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认购邀请书》等申购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没有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发行人控股股东福建漳龙除外)。所确定的发行对象符合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规定的条件。发行对象的选择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行对象的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本次发行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第五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公司律师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认购邀请书》的发出、《申购报价单》的接收、《缴款通知书》的发出、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分配股数的确认等事宜,均由本所见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及《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和形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发行过程及发行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结果公平、公正,合法、有效。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保荐书》、《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尽职调查报告》。

(二)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法律意见书》和《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律师工作报告》。

二、查阅地点及时间

(一)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21楼

电话:0596-2671753

传真:0596-2671876

(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楼

电话:0755-83716757、0755-88608101

传真:0755-83716971、0755-83711505

(三)查阅时间

股票交易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4--049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已经完成,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承诺公告如下:

一、发行人承诺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二)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三)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

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二、发行对象承诺

(一)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承诺: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漳龙")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3,以下简称"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38,112,500股漳州发展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38,112,500股漳州发展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

(二)其他发行对象承诺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我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3,以下简称"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10,000,000股漳州发展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10,000,000股漳州发展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我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3,以下简称"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11,000,000股漳州发展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11,000,000股漳州发展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我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3,以下简称"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18,700,000股漳州发展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18,700,000股漳州发展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我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3,以下简称"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18,600,000股漳州发展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18,600,000股漳州发展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我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3,以下简称"漳州发展")非公开发